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
討論文件

文件TT 84/2010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工作小組報告

請委員參閱下列由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提交的文件：

<u>工作小組</u>	<u>文件</u>	<u>附件</u>
交通及運輸研究工作小組	(a) 馬鞍山礦場及白石陸岬發展研究(非常設)工作小組及交通及運輸研究工作小組二零一零年第一次聯合會議記錄(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	I
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小組	(a) 二零一零年第五次會議記錄(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	II
	(b) 更新成員名單(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	III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35/45/1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沙田區議會
發展及房屋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馬鞍山礦場及白石陸岬發展研究(非常設)工作小組
交通及運輸研究工作小組
二零一零年第二次聯合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七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馬鞍山礦場及白石陸岬發展研究(非常設)工作小組

出席者

職銜

楊祥利先生(召集人)	區議會議員
何國華先生	“
羅啓安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李勝財先生	“
黃子廣先生	“
袁國輝先生	“
陳珮詩小組(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項目統籌 (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研究工作小組

出席者

職銜

楊文銳先生(召集人)	區議會議員
鄭楚光先生	“
柴秀玲女士	工作小組成員
何樹忠先生	“
羅棣萱女士	“
李春棉先生	“
黃國新先生	“
任曉程小組(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活動推廣助理 (區議會)

列席者

林志威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張紹輝先生	新界東拓展署高級工程師
陳永榮先生	香港警務署 道路安全組(新界南)警長
李慧瑩女士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沙田
關穎輝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 環境政策與資源管理研究中心
何子健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 環境政策與資源管理研究中心
黃美誼小姐	香港中文大學 環境政策與資源管理研究中心
譚振業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區議會)3

馬鞍山礦場及白石陸岬發展研究(非常設)工作小組

未克出席者

職銜

莫錦貴先生，BBS	區議會議員	(已有請假)
湯寶珍女士，MH	“	(“)
郭錦鴻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
李日雄先生	“	(“)
陳盧燕冰女士，MH	區議會議員	(未有告假)
羅光強先生	“	(“)
楊倩紅女士	“	(“)
黃戊娣女士，MH，JP	“	(“)
鄭啓祥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
方約文女士	“	(“)
何權輝先生	“	(“)
梁耀才先生	“	(“)
譚玉娥女士	“	(“)

交通及運輸研究工作小組

未克出席者

職銜

葛珮帆女士	區議會議員	(已有告假)
姚嘉俊先生	“	(“)
曹悅駿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
朱潤林先生	“	(“)
林焜添先生	“	(“)
梁芷靈女士	“	(“)
盧見明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未有告假)
伍惠屏女士	“	(“)
黃河清先生	“	(“)

會議記錄：

I 工作小組成員請假事宜

1.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於會議前收到以下十位成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馬鞍山礦場及白石陸岬發展研究(非常設)工作小組

莫錦貴先生，BBS	私人緊急事務
湯寶珍女士，MH	出席另一會議
郭錦鴻先生	外出工幹
李日雄先生	出席另一會議

交通及運輸研究工作小組

葛珮帆女士	外出工幹
姚嘉俊先生	出席另一會議
曹悅駿先生	工作關係
朱潤林先生	私人事務
林焜添先生	工作關係
盧見明先生	工作關係

2. 兩個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述成員的請假申請。

I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兩個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III 問卷調查及展板內容簡介

(A) 問卷調查

4. 香港中文大學代表簡介問卷調查的內容。
5. 工作小組成員的詢問綜合如下：
 - (a) 受訪者了解白石陸岬的地理環境的方法；以及
 - (b) 是次調查所收集的150份問卷能否如實反映區內居民的意見。
6. 工作小組成員的建議綜合如下：
 - (a) 問卷第一條題目分拆“沙田區”、“大圍區”及“馬鞍山區”選項；
 - (b) 問卷內“白石”的地名更改為“白石陸岬”；
 - (c) 問卷第八及第九條題目分別增設“極限運動公園”及“單車訓練場”的選項；
 - (d) 邀請社區團體填寫問卷，以增加問卷收集的數量；以及
 - (e) 於問卷內加上沙田區議會及香港中文大學的標誌。
7. 政府部門代表的建議綜合如下：
 - (i) 沙田民政事務處馬鞍山分處聯絡主任主管(東)1陳兆泰先生於會前透過秘書處就問卷內容提出以下建議：
 - (a) 可於問卷的地圖適當位置印上「白石」的名稱；以及
 - (b) 可於問卷的地圖上指出土木工程署將會於白石(落禾沙)路段發展的道路和一些

私營機構將會發展的位置。

- (ii)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沙田陳永榮先生建議將問卷第十一條問題題目由「白石的發展應由誰推動」改為「白石陸岬應採用那種發展模式」。
- (iii) 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東拓展署高級工程師林志威先生就問卷內容提出以下建議：
 - (a) 可增設私人屋苑、公共屋邨及居屋等為問卷調查地點，如沙田第一城、沙角邨、乙明邨及錦泰苑等；
 - (b) 由於“沙田區”及“馬鞍山區”的發展情況不同，建議分別調查及分析兩區受訪者的意見；以及
 - (c) 更改問卷內使用具有引導性字眼的問題。

8. 李慧瑩教授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在進行問卷調查時，訪問員將會向受訪者展示白石陸岬的地圖及照片，讓受訪者更了解白石陸岬的位置及生態環境；
- (ii) 因應時間及人手安排，是次問卷調查將會收集不少於150份問卷。為了收集更多數據作分析之用，中大將會在地區展覽上放置意見卡供市民填寫，所有意見經整理後將會納入研究報告內；
- (iii) 中大將發信邀請社區團體參與聚焦會議，問卷將會隨同信件一併發出，藉此希望團體能協助填寫，以增加取樣數據；
- (iv) 可於屋苑及公共屋邨增設問卷調查地點：以及

- (v) 將會就工作小組成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對問卷內容的意見作出修改。

(B) 展板

9. 香港中文大學代表簡介展板的內容。
10. 工作小組成員建議刪除意見卡上“單車城”及“休閒度假區”的相關描述，並增設“極限運動公園”的選項。
11. 李慧瑩教授表示會就上述建議作出修訂。

IV “展覽、聚焦小組及公眾論壇”撥款申請

12. 秘書處於會前就是次研究所涉及的地區展覽、聚焦會議、公眾論壇及印刷費的開支草擬了一份撥款申請，有關預算的開支總額為四萬七千元，其中三萬元將由馬鞍山礦場及白石陸岬發展研究(非常設)工作小組負責，而另外一萬七千元將由交通及運輸研究工作小組負責。
13. 兩個小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撥款申請。
14. 由於是次聯合會議兩個工作小組的出席人數不足半數，秘書處將於會後以傳閱文件方式供小組成員參閱及通過。

(會後註：兩個工作小組於本年五月二十六日以傳閱方式通過問卷調查及撥款申請。)

V 其他事項

15. 召集人表示，原定於本年八月六日(星期五)舉行的第二場聚焦會議將延期至八月九日(星期一)舉行，屆時希望各位成員出席。
16. 馬鞍山礦場及白石陸岬發展研究(非常設)工作小組

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早前邀請了七間學校參加馬鞍

山礦場歷史徑教材套試行計劃，現邀請學校就有關計劃填寫檢討問卷，小組成員一致備悉上述事宜。

VI 下次會議日期

17. 下次開會日期待定。會議於晚上九時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13/35/30/16

STDC/13/35/45/8

二零一零年六月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小組
二零一零年第五次會議記錄

附件 II

日期：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七時正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職銜</u>
鄭楚光先生（召集人）	區議會議員
鄭俊偉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黎國樑先生	“
譚志發先生	“
黃新然先生	“
蔡振超先生	“
朱潤林先生	“
吳素光女士	“
張彩玲（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活動統籌員（區議會）

<u>列席者</u>	<u>職銜</u>
張紹輝警長	香港警務處新界南總區交通部道路安全組
謝悅賢警長	香港警務處沙田區警民關係組
陳浩樑先生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沙田
鍾錦雄先生	香港駕駛學院有限公司代表
盧家威副隊監	香港交通安全隊新界南總區副主任
李馥貞小姐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關鏡鴻先生	候任工作小組成員

<u>未克出席者</u>	<u>職銜</u>
楊祥利先生	委員會主席（已有請假）
楊文銳先生	區議會議員（“）
陳志良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黃河清先生	“（“）
梁志偉先生	區議會議員（未有請假）
容溟舟先生	“（“）
林豐賜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高炳榮先生 “ (“)
吳士駒先生 “ (“)
伍惠屏女士 “ (“)

I. 工作小組成員請假事宜

1.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收到以下四位成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楊祥利先生	工作原因
楊文銳先生	“
黃河清先生	“
陳志良先生	身體不適

2. 工作小組通過上述成員的請假申請。

II.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3.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II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4. 上次會議記錄已於上次會後以傳閱方式通過。

IV. 討論事項

a. 有關大涌橋路及沙田圍路交界交通事故跟進事宜 **(RS 2/ 2010)**

3.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沙田陳浩樑先生及香港警務處（警務處）
新界南總區交通部道路安全組張紹輝警長簡述文件RS 2/2010
內容。

4. 工作小組成員提出下列詢問及意見：

- i) 建議取消大涌橋路及沙田圍路交界路口中央的左轉箭嘴燈（左轉燈），以免駕駛者在夜間、清晨時分或下雨視線不佳時，可能會誤把左轉燈當作直去燈，引起危險；
- ii) 道路上的標記不夠清晰，例如有些道路沒有雙線合一的

標誌，以致獅子山隧道公路出新田圍天橋底的位置意外頻生，建議統一所有路口的標準標誌；以及

iii) 如資源許可，建議於恰當地點安裝懸臂式交通燈。

5. 香港駕駛學院有限公司代表鍾錦雄先生建議參考灣仔的一些路口，於意外地點馬路中央設置懸臂式交通燈，減低駕駛者視線受阻的機會，亦可以讓不熟悉沙田路線的駕駛者清楚面的交通指示。如果情況許可，建議以懸臂式交通燈提醒駕駛者左轉燈只可以左轉，左二線右二線只准直去，右一線只准右去。
6. 陳浩樑先生表示香港有懸臂式交通燈，一般設置在較闊的路口，設置條件是該路段只有一組燈號顯示行車，目的是方便駕駛者一抬頭便能看到簡單而清晰的指示。運輸署在去年已做了檢討，有一系列的路口是可以加設懸臂式交通燈，有些地方因地理限制或路口控制模式複雜而不能做，而大涌橋路及沙田圍路交界則沒有被包括在當時檢討後的名單內。但當時負責的同事應該已就有關地點的模式作評估，該處不適合設置懸臂式交通燈。
(會後資料：因為這路口大部份建在路橋上，再加裝懸臂式交通燈的支持柱在結構上有很大困難。)

b. 沙田區道路交通安全活動(TTA100621)

活動報價

7. 工作小組於 2010 年 9 月 29 日與製作月曆記事簿的承辦商 Tomato Production Co.在電話確認，該公司於報價單上的報價並不正確，製作 2 萬本記事簿的價格應為 32000 元，而非 25000 元。根據最更新的報價回覆，製作記事簿報價最低的應為 Wellfit Production & Printing Ltd，2 萬本的價格為 27000 元。工作小組一致通過接納 Wellfit Production & Printing Ltd 的服務，並通過記事簿的設計初稿。記事簿的定稿由召集人校對無誤後便開始付印。
8. 工作小組一致同意通過活動宣傳紀念品原子筆和八達通卡套的設計初稿，並同意定稿由召集人校對無誤後便開始付印，各自製作 5000 件。

花車巡遊

9. 工作小組於上次會議決定舉辦兩次花車巡遊，活動的詳情現詳列如下：

日期	集合時間	集合地點	路線
2010年11月21日 (星期日)	上午 10時正	待定	馬鞍山區
2011年1月16日 (星期日)	上午 9時正	待定	沙田區

由於城巴有限公司未能借出雙層巴士供當日活動之用，工作小組已於十月初發信邀請香港駕駛學院借出巴士供當日活動之用。香港駕駛學院已答覆願意免費借出36座巴士供工作小組舉行花車巡遊。由於巴士窗戶不能打開，故不會在巴士上掛橫額，亦不會在行車時播放道路交通安全歌。有小組成員建議採用貼紙橫額代替一般橫額，秘書處會於會後向有關供應商查詢服務及報價。工作小組同意若貼紙橫額並不適用，會製作一個易拉架及租借音響，供當日活動之用。

單車安全宣傳日

10. 工作小組於上次會議決定舉辦兩次單車安全宣傳日，活動的詳情現詳列如下：

日期	時間	地點
2010年12月5日 (星期日)	中午 12時正	沙田公園單車停泊處 (文化博物館對面)
2011年1月9日 (星期日)	中午 12時正	火炭路／源和路交界 (翠榕橋底單車徑旁)

11. 道路交通安全填色比賽頒獎典禮暨嘉年華會

道路交通安全填色比賽評審會已於2010年9月29日舉行，是次比賽共收到1181份作品，共有12間幼稚園，19間中小學，9間

老人中心參加，評審結果如下：

幼兒組	姓名	學校
冠軍	羅君林	香港中文大學校友會聯會張煊昌幼稚園
亞軍	吳婉瑩	香港中文大學校友會聯會張煊昌幼稚園
季軍	吳曉明	保良局馮梁結紀念幼稚園

公開組	姓名	學校
冠軍	曾稀嵐	東華三院黃鳳翎中學
亞軍	羅卓謙	胡素貞博士紀念學校
季軍	趙曉欣	沙田官立中學

長者組	姓名	機構
冠軍	張耀祖	基督教聖約教會耀安堂老人中心
亞軍	麥玉	東華三院馬興秋安老院
季軍	葉悅懷	仁愛堂香港台山商會長者鄰舍中心

工作小組於評審會上決定將公開組的冠軍作品作為月曆記事簿及八達通卡套的封面圖。

12. 頒獎典禮暨嘉年華會詳情：

日期	2011年1月16日（星期日）
時間	下午2至5時
地點	沙田公園露天廣場及結客場
主禮嘉賓	待定
活動流程	待定

13. 秘書處已於上次會後發信邀請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及香港駕駛學院支持嘉年華會，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已答應於當日借出電動車，而香港駕駛學院則會借出乖乖車。

14. 工作小組通過邀請黃芷瑩小姐為嘉年華會當日的司儀，並建議把“年青網絡”及交通安全歌編曲人黎先生納入表演嘉賓的考慮名單。鄭俊偉先生表示會向鄰舍社輔導會了解可作主禮嘉賓禮物的

選擇。

IV. 其他事項

a. 新增工作小組成員

15.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新增關鏡鴻先生和鄧潔娟女士為小組成員，並同意提交修訂小組成員名單予委員會考慮及通過。

V. 下次會議日期

16. 下次會議日期訂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三）晚上七時正於沙田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17. 會議於晚上九時十五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13/35/45/1 Mg

二零一零年十月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小組

大涌橋路及沙田圍路交界交通事故跟進報告

運輸署的跟進報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

背景

沙田區議會就大涌橋路及沙田圍路交界於本年五月十七日發生的交通事故，在五月二十日召開特別會議，議員們在會上提出了有關道路安全的建議。以下為本署就需要跟進的建議的最新進度報告：

進度報告

(一) 安裝衝紅燈攝影機

本署已完成在該路口再安裝衝紅燈攝影機的可行性研究，並確認可於大涌橋路北行方向(即往馬鞍山方向)進行安裝。有關工程現正在申請掘路許可證的階段。我們期待掘路許可證可於十二月前批出，相關建造工程便隨即開展。

(二) 檢視左轉箭嘴燈的安排

本署現正在該路口交通調查正在進行中，以助研究更改左轉箭嘴燈安排對該路口運作的影響，並會與警方對交通意外的調查結果一併作出考慮。

(三) 加強交通安全宣傳

政府新聞處已於六月開始增加交通安全宣傳短片及訊息的播放率，其中包括提醒大眾遵守交通燈號、佩戴安全帶、「切勿酒後駕駛」、「駛出真功夫、方為大師傅(二)」(由成龍主演，呼籲所有司機要培養出良好的駕駛技術和態度，把乘客安全送抵目的地)等的交通安全宣傳。

(四) 調節交通燈號時間

本署已於八月開始，調校了大涌橋道/沙田圍路/沙田鄉事會路路口的燈號時間，令其於凌晨時間與上游的其他路口有不同交通燈的週期，使駕駛者不會慣性由上游到達此路口時會遇到紅燈或綠燈。

(五) 加裝防撞欄

路政署已完成於大涌橋路及沙田圍路交界安裝防撞欄的可行性研究及其設計的工作，挖掘准許証的批核工作亦已在進行。預計整項安裝工程可於十二月中旬展開，並在明年一月下旬竣工。

(六) 專線小巴第65A號線的營運情況

就有關在大涌橋路及沙田圍路交界處發生涉及專線小巴第 65A 號線的交通意外，本署已立即去信督促營辦商要提醒司機駕駛時必須留意路面的交通情況及注意行車安全。營辦商表示非常關注有關事件，並已發出內部指引要求司機注意行車安全，必須遵守交通條例駕駛。此外，營辦商亦已安排司機參加駕駛技術改善課程，提醒小巴司機有關安全駕駛的重要性。為應付第 65A 線在繁忙時段的乘客需求，該線在六月下旬已增加兩部常規小巴營運該服務。有關意外尚在調查階段中，本署會因應調查結果，如有需要，採取相應的跟進措施。

香港警務處的跟進報告

意外調查

與案有關之的士及專線小巴司機繼續以每人壹萬元保釋候查，並須於本年 11 月 15 日向新界南交通特別調查組第二隊報到。現時警方正積極分析收集所得的資料，並已向所有証人錄取口供。至於在意外中嚴重受傷的兩名乘客，其中小巴乘客不幸在本年 7 月 21 日在威爾斯醫院逝世，而的士上的女乘客已於 8 月 23 日由沙田威爾斯醫院轉往沙田醫院留醫，目前康復進展良好。意外至今共引致兩人死亡及五人受傷。由於案情嚴重，警方正等候政府化驗師及律政司的專業意見後，方可公佈調查結果。

交通意外數字

根據警方紀錄，由意外發生後，即本年 8 月 04 日至 9 月 30 日期間，於大涌橋路與沙田圍路交界，發生了一宗有人受傷的交通意外。

交通巡邏及檢控

在交通意外發生後，警方即時於大涌橋路與沙田圍路一帶加強巡邏及

檢控工作。直至本年 9 月 30 日期間，警方於上址共檢控 27 名司機超速、16 名司機沒有遵守交通燈號及 20 名司機其它交通違例事項，警方會繼續在上址不定時巡邏及進行檢控行動。警方亦曾去信各專線小巴營辦商，要求加強呼籲其小巴司機遵守交通燈號及不要超速。情況看來有所改善。

警方亦藉此呼籲各駕駛人士，任何時間都必須保持警覺及遵守所有交通標誌及燈號。

運輸署

香港警務處新界南交通部執行及管制組

二零一零年十月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小組

更新成員名單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

召集人：

鄭楚光議員

小組成員：

楊祥利議員
陳志良先生
高炳榮先生
吳素光女士
黃新然先生

梁志偉議員
鄭俊偉先生
黎國樑先生
伍惠屏女士

楊文銳議員
蔡振超先生
林豐賜先生
譚志發先生

容溟舟議員
朱潤林先生
吳士駒先生
黃河清先生

新增小組成員：

鄧潔娟女士

關鏡鴻先生